

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2 月 1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896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对于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设定锁定持有期，锁定持有期为 3 年。锁定持有期到期后进入开放持有期，每份基金份额自开放持有期首日起才能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2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规定	
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2 月 21 日	
下属份额类别基金简称	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混合A	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混合C
下属份额类别交易代码	008969	008970
该份额类别是否开放赎回业务	是	是

2. 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自 2020 年 2 月 21 日起生效，对于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设定锁定持有期，锁定持有期为 3 年。锁定持有期到期后进入开放持有期，每份基金份额自开放持有期首日起才能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锁定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起（即锁定持有期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

确认日次 3 年的年度对日前一日（即锁定持有期到期日）止，若该年度对日为非工作日或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基金份额在锁定持有期内不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本基金将自 2023 年 2 月 21 日起开放日常赎回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本基金不开放），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日常赎回业务

3.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单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10.00 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0.00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3.2 赎回费率

对于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本基金设置 3 年锁定期限，3 年后方可赎回，赎回时不收取赎回费。

4. 基金销售机构

4.1 直销机构

(1)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地址：上海市芳甸路 1155 号浦东嘉里城办公楼 42 楼

电话：021-38173288

传真：021-38173289

联系人：祝彬涵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920-1000

公司网址：www.foresightfund.com

(2)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直销平台

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包括睿远基金 APP、本公司官方微信公众平台、本公司直销网站 (www.foresightfund.com) 及本公司指定且授权的电子交易平台，个人投资者可登录睿远基金 APP、本公司官方微信公众平台、本公司网站 (www.foresightfund.com) 和本公司指定且授权的电子交易平台，在与本公司达成网上交易的相关协议、接受本公司有关服务条款、了解有关基金网上交易的具体业务规则后，通过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可办理开户、认购、申购、查询等业务。

4.2 其他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针对某类份额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的销售机构名录公示。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

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各销售机构提供的基金销售服务可能有所差异，具体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5.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6.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赎回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公告。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oresightfund.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920-1000）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证券投资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8日